

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概况

一、市委市政府督查局主要职能

中共濮阳市委濮阳市人民政府督查局（以下简称市委市政府督查局）系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府目标办整合挂牌组建，承担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府目标办全部职责，负责全市党务、政务督查及综合考评工作。濮阳市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濮阳市综合考评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主要职能是：

- （一）负责对全市党务、政务等方面工作的督促检查；
- （二）负责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和其它涉及全市中心工作的督促检查；
- （三）负责中央、省、市领导批示件的督促查办；
- （四）负责办理人民网网民留言工作；
- （五）负责市委、市政府目标管理和综合考评工作；
- （六）负责市委市政府综合台账管理工作；
- （七）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的督促落实；
- （八）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工作职责，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内设 8 个内设机构：

办公室、督查一室、督查二室、督查三室、督查四室、督查五室、专项查办室、目标办，构成部门决算单位。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无财务独立的二级单位，2018年预算为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千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07.38	一、本年支出	3,400.1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3.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592.81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3.9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18.8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400.19	支 出 总 计	3,400.1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千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 执行数	2018 年预算数			2018 预算数比 2017 年执行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	**	1	2	3	4	5	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92.05	2,480.68	1,880.68	600.00	-1,011.37	-40.7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92.05	2,480.68	1,880.68	600.00	-1,011.37	-40.77%
2010301	行政运行	1,978.86	1,052.68	1,052.68		-926.18	-87.9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3.19	600.00		600.00	-913.19	-15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00	828.00		828.00	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74	144.00	144.00		2.26	1.5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0	144.00		144.00	1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74	144.00	144.00		2.26	1.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11	63.90	63.90		6.79	1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0	63.90		63.90	1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11	36.30	36.30		-20.81	-57.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60	27.60		27.6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80	118.80		118.80	1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80	118.80		118.80	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80	118.80		118.80	100.00%
	合计	10,873.85	2,807.38	2,207.38	60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千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6.70	2,016.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80	118.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0	1.5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40	62.40	
30102	津贴补贴	450.00	45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00	144.00	
30101	基本工资	700.00	700.00	
30103	奖金	520.00	52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00	2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68		190.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05	水费	5.00		5.00
30202	印刷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0		11.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17.00
30201	办公费	17.00		1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68		82.68
30215	会议费	7.00		7.00
	合计	2,207.38	2,016.70	190.6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千元

2017年预算数					2017年预算执行数					2018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275.00		260.00		260.00	15.00	328.77		307.61		307.61	21.16	328.00		307.00		307.00	2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千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说明：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未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本表无数据。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千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3.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转移支付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07.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年结转	592.81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3.9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8.8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3,400.19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400.19	支 出 总 计	3400.19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千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	**	1	2	3	4	5	6	7	8	10	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3.49	592.81	2,480.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73.49	592.81	2,480.6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8.00		828.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52.68		1,052.6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92.81	592.81	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0		14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00		144.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0		14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90		63.9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3.90		63.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0		36.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73		50.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60		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80		11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80		11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80		118.80							
	合计	3,400.19	592.81	2,807.3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千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3.49	1,880.68	1,192.8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73.49	1,880.68	1,192.8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2.68	1,052.6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92.81		1,192.81
2010301	行政运行	828.00	8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0	14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00	14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0	144.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90	63.9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3.90	63.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0	36.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73	50.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60	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80	11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80	11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80	118.80	
	合计	3,400.19	2,207.38	1,192.81

第三部分

濮阳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340.0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0.74 万元，上年结转 59.28 万元。

二、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0.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1.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

公用经费 19.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2.1 万元。

四、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预算数对比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26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30.7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1万元。比上年增加5.3万元，增加19.27%，增加原因是2018年我单位深入各县区、各部门对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和中心工作，以及领导批示事项，持续开展现场督查、跟踪督办，随着督查作用的发挥，督查领域拓展，承担的督查任务不断加重。

五、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等。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340.02 万元。

七、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收入预算 340.0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59.2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0.74 万元。

八、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支出预算 307.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07 万元，项目支出 119.28 万元。

九、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80.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16 万元，增长 48.86%。

十、关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8 年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总额 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支出 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支出 20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

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是指我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相关业务等活动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我单位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是指为我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是指市史志办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地情书籍编纂业务等活动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市史志办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市史志办机关的项目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